

职务犯罪侦查实战指导丛书

Zhiwu Fanzui Zhencha Shizhan Zhidao Congshu

反贪侦查突破口的 选择与运用

Fantan Zhencha Tupokou de Xuanze yu Yunyong

陈 波 / 著

中国检察出版社



反贪侦查突破口的 选择与运用

◎ 张海峰

职务犯罪侦查实战指导丛书

Zhiwu Fanzui Zhencha Shizhan Zhidao Congshu

反贪侦查突破口的 选择与运用

Fantan Zhencha Tupokou de Xuanze yu Yunyong

陈 波 / 著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反贪侦查突破口的选择与运用/陈波著. —北京: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10. 10

ISBN 978 - 7 - 5102 - 0362 - 6

I . ①反… II . ①陈… III . ①贪污贿赂罪 - 刑事侦查 -
案例 - 分析 - 中国 IV . ①D924. 392.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90704 号

反贪侦查突破口的选择与运用

陈 波 著

出版发行: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 (100040)

网 址: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zgjccbs.com)

电 话: (010)68630384(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36518(门市)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燕山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20mm × 960mm 16 开

印 张: 15.5 印张

字 数: 277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12 月第一版 2010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02 - 0362 - 6

定 价: 38.00 元

(内部发行)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前　　言

二十一世纪的反贪侦查所面临的更多是案件来源只有社会、政治、经济、文化活动中浮现或者存在着的不正常现象以及隐藏较深、模糊不清的点滴线索，破案模式是动态静态互生、公开与秘密结合获取涉嫌相关情况信息，凭借对犯罪以及侦破工作本身规律特点的思考、把握和运用予以推进，办案工作实际上是做群众工作来进行的发展趋势。因此，加强反贪侦查突破口选择和运用实战研究，是适应反贪侦查破案方式改革，强化反贪战略研究特别是特点规律的把握运用，开展精细化侦查，应对反贪实战迫切需要的重要手段。

反贪侦查突破口选择和运用是办案人员对具体涉嫌行为或事实进行体验以及自身人文、品格、能力以及综合素养厚积薄发予以表现的双重超越。这是没有硝烟的博弈，是内在定力的“交锋”，或者灵机闪现的秒杀行为，体现着办案人员独特的案内外功夫、风格和面貌等生命张力或者形式语言，被认为是连通了人的思想和智慧的。在侦查突破口选择工作中，对相关信息、线索、情况材料、涉案事实中隐藏的关键点、典型价值的机敏捕捉、用心体验、分析研判、开掘整合、追踪查证和灵活驾驭，饱含着丰富而深刻的心灵自语和个性独白，与人类深沉的忠诚护国、公平正义、遵规守制、华章共奏、生命激情等审美精神一脉相承。所释放出的办案人员思想高度、深度以及人文广度，所展现的办案人员的思辨、思维，往往会增强工作本身的魅力、吸引力以及说服力。

成功的反贪侦查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其实是办案人员收集获取、察微析疑、思考研判、比对整合、有效运用与破案活动有关、有可能对其产生影响的相关案件事实、证据、信息和线索情况，以及涉案相关动态情况、发展态势、前因后果、逻辑联系的方方面面，将其梳理得清清楚楚，作出完整认知的过程。其中，选择、落实好办案切入点或者出发点，确定调查方式、调查路径或者侦破方向，探明、标记办案进程中蛰伏的暗礁和其他办案难点以绕开它，明确工作的落脚点；对细节的捕捉、情节的组织、故事的挖掘，以及对感性因素的重视；透过表面的、皮毛的东西，抓到其后第二步、第三步或者第二层、第三层背后的、内在的、真实的关联，至为重要。以便把相关案件事实真相客观完整地展露出来。

当今的反贪侦破过程中，具体案件事实的背后往往有着深层次的历史、社

会和政治原因，隐藏着一些鲜为人知的事实真相，存在着许多与之相关联的“无形之手”。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是“阳光背后的阴暗面”。这些行为、做法大多发生在正当履行职务过程中，经集体研究决定，有领导批示，落实实施发展规划，经过了招投标以及红头文件有规定或者经过了多个部门、单位的审查、监督等，也就是说，它们多发生在“合法走了正常程序、手续正当全面”背后，在合法程序的外衣下进行的。作案人往往是故意将公共领域与私人领域不分，让涉法和涉及道德的问题交织，戴着冠冕堂皇的帽子，利用人们通常容易接受表面性解释以及“随大流”等普遍的朴素心理，加上来自各方面的对事件不同的阐述和评析，特别是少数地方政府为自身形象考虑而平息猜测、质疑的保护性措施的出台等，大大增加了反贪侦破工作的难度。因此，办案人员选择确定侦查突破口，要关注表面程序合法也许正在成为其背后实质违法犯罪的“遮羞布”的现实现象，查办“表面程序合法”底下的贪污贿赂犯罪。要对纷繁复杂的信息、线索情况材料进行分析和整合，结合案件相关事实以及更多的背景解读，关键是要将“表面程序合法”的运行与其背后的隐秘、违法性运作视为明暗“两种链条”或者“有形之手”和“无形之手”，把查清“无形之手”当做办案的突破口，把所有初查都做细做实。

“案眼”是一个案件的眼睛，是透视整个案情的“瞳孔”、“破案之门”以及侦破工作的“点睛之笔”。“案眼”的选择和运用是侦查突破口选择和运用的特殊内容或者主干部分。抓出、抓住了“案眼”开展工作，具有穿透力的一击，凝聚着办案人员的心血和智慧，展示着侦查破案最闪光点或者精华所在，体现着破案能力水平，是办案人员“啃下硬骨头”后最值得回味的地方。这要求办案人员要敢于反思和否定自身已有成功、成熟所致的作茧自缚通病，避免现成的破案技法和风格套用于新的不同情况、信息、线索和对象，要勇于展露对“突破口”的领悟、把握和运用能力，求得侦查破案活动的最佳效果，实现侦查破案进程中“案眼”或者“拐点”的有效选择和运用，攀登超越过去侦查破案的新境界，赢得人们哪怕是“对手”内心深处默默的佩服与敬意。

当前，随着现实社会、政治、经济、文化活动越来越丰富多彩，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作案手段、方法也愈加复杂、多样，呈现出新的规律和特点。所以，研究、把握和运用贪污贿赂犯罪作案特点、规律，加深对反贪侦查工作自身规律特点的认识，将其作为办案的突破口或者切入点来选择运用，有助于反贪侦查破案工作的开展，是未来反贪侦查的必由之路和重头戏。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的形成是需要条件和环境的，犯罪的孕育、发生、作案手法等都有其自身的特点和规律。“官商勾结”现象应成为突破口选择和运用的首选。要把各类商人“为何这样红”、国家工作人员亦官亦商、多头兼职等情形和现象作为

办案突破口来选择和运用。利益输送的“基本原理”应成为办案的突破口，根据“无利不起早”以及利益总量守恒和总体平衡性（双赢）等生活、工作常理或者常识所反映出的“利益输送”进程中的数量增减（盈亏）、彼消此长、输送途径、利益流向等具体特点，以及依据利益的归属即谁得利益谁就可能涉嫌犯罪的原理，把“犯罪利益”得以实现的中间环节、“中转平台”等作为办案突破口。抓住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所涉及的基础性“毛病”做文章，参考和借鉴流行病理学特别是流行性病疫是否混杂有其他“细菌”、“病毒”病源微生物感染等纳入病理学调查的范围的原理，在某一具体的涉及职务犯罪的连续、间断以及前后延伸的过程中，客观上有无其他关联性、基础性“毛病”或者“病变”、调查对象的“小节”、个人嗜好等纳入调查工作的视野和范围，运用于侦查突破。把握作案规律，找准带行业性特点，将权力大、掌控调动资源多、经营垄断封闭和暗箱操作、缺少监督或者监督不到位，尤其是“潜规则”盛行等薄弱环节，抓住垄断性行业或单位管理运行特点、国有企业改制转制中暴露出的共性问题、工程建设领域以及房地产业等“肥水”行业的“习惯性做法”等，作为贪污贿赂等案件突破口来统筹研究和运用，使之成为侦查突破口选择和运用不可或缺的因素和有效途径。

案件的侦破就像火箭发射一样，有一个最佳的发射“天窗”。只是火箭的最佳发射天窗是大自然留下，由科技人员时刻准备着，箭在弦上，静候佳期；侦查破案的“天窗”是作案分子遗留、由办案人员发现并选择运用。反贪侦查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就是要及时捕捉、全面认知、准确领悟各种涉案情况信息，把握时机，沿着案件行为、事实的踪迹逆向破解，迎来破案的曙光，这是一场反贪侦查破案真功夫的较量或者说是一场攻坚战，也是“百炼钢化作绕指柔”的看家本领的展示，是成就以小见大，以拙求巧，以粗求精，以厚见薄，以明显暗的自我张目，同时也成就着一个个侦破经典，推动着反贪工作阔步向前。

作　者

2010年8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反贪侦查突破口问题概述	(1)
第一节 反贪侦查实战突破口的概念	(1)
一、反贪侦查实战中“突破口”的概念	(3)
二、反贪办案突破口在侦查活动中的作用	(12)
三、反贪侦查破案实战突破口选择和运用的基础	(14)
第二节 贪污贿赂案件与普通刑事案件侦破突破口选择和运用 的异同比较	(24)
一、贪污贿赂案件与普通刑事案件侦查工作特点上的差异	(25)
二、反贪侦查与普通刑事案件侦查突破口选择和运用的异同	(26)
第二章 相关涉嫌线索调查切入点的选择和运用	(34)
第一节 相关涉嫌线索调查切入点选择的一般性做法	(34)
一、重视做好相关涉嫌线索有关内容的筛选、甄别工作	(35)
二、对相关涉嫌线索所涉及的关节点的锁定	(43)
第二节 反贪特殊类型涉嫌线索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方法	(47)
一、只有“表面现象”型涉嫌线索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	(48)
二、“表面程序合法”型涉嫌线索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	(59)
三、只有“怀疑”的“感觉”或者印象涉嫌线索突破 口的选择和运用	(67)
四、相关犯罪有中间环节起助推作用的涉嫌线索突破 口的选择和运用	(70)
五、对其他特殊类型涉嫌线索的突破口的选择和确定	(71)
第三章 侦查破案进程中“案眼”或者“拐点”的选择和运用	(76)
第一节 “案眼”选择和运用的一般性做法	(76)
一、以涉案相关人员为突破口	(77)
二、把搜查作为反贪办案突破口来选择和运用	(90)
三、把查账作为办案的突破口来选择和运用	(99)
四、把查清调查对象职权范围和权力运行轨迹	

作为办案突破口	(105)
五、把被调查人资金、资产情况以及社会关系、社会背景作为侦查破案的切入点	(112)
六、把审讯作为办案突破口来选择和运用	(115)
第二节 运用技术手段选择确定侦查破案的突破口	(136)
一、用心理测谎技术手段选择确定办案的切入点或突破口	(136)
二、发挥文检鉴定技术在侦查破案突破口选择和运用中的作用	(138)
三、发挥录音、录像、手机通信等技术含量高的办案措施在侦查破案突破口选择和运用中的作用	(139)
第三节 依靠反贪侦查信息来选择确定突破口	(142)
一、依靠反贪侦查信息选择确定侦破工作的起点和方案	(143)
二、靠涉案信息量的不断积累来推进反贪侦破的进一步开展，选择确定案件的突破口	(144)
三、要采取统合式的办案模式，运用涉案信息选择确定办案突破口	(146)
四、充分发挥查询手段的作用，以选择确定侦查突破口或者侦破方向	(146)
五、深入挖掘涉案信息破解侦查僵局	(147)
六、积极捕捉相关涉案信息作为侦查破案的突破口	(147)
七、重视将鲜活的、动态的侦查信息及时转化为熟练的侦查技巧或者谋略的做法，往往成为办案的突破口	(150)
第四节 抓住细节来选择和运用反贪案件的突破口	(151)
一、容易被选择和运用为反贪案件突破口的细节类型分析	(151)
二、反贪侦查中细节作为突破口的具体运用	(153)
第五节 把对方反侦查的“互动行为”作为办案突破口	(157)
一、制伏反侦查活动，获取衍生证据来作为办案突破口	(157)
二、把解决翻供、翻证的问题作为办案突破口	(161)
第四章 根据反贪侦破工作规律选择运用好案件突破口	(167)
第一节 “官商勾结”现象应成为突破口选择和运用的首选	(168)
一、把“红顶商人”红在何处、为何红的问题研究透、利用好	(168)
二、把审批经济条件下所暗藏的利益输送寻租链以及由“链”变“网”的系统性作案问题作为突破口	(170)

第二节 把利益输送的“基本原理”作为办案的突破口	(183)
一、把利益往来的关节环节（如差额、形成原因）作为 突破口	(184)
二、把利益的归属即谁得利益谁就可能涉嫌犯罪的原则作为 办案突破口	(190)
三、把比对具体项目所涉及的资金、利益应该到位与实际 到位的状况作为办案突破口	(193)
第三节 抓住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隔空发力”的作案 特点来选择和运用突破口	(195)
一、要把查清“防火墙”设立等有关具体情况作为办案 突破口	(195)
二、要把“犯罪利益”得以实现的中间环节、“中转平 台”等作为办案突破口	(198)
第四节 抓住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所涉及的基础性“毛病” 作为突破口	(203)
一、把行为人主要犯罪行为之外可能夹杂的其他“毛病” 或者“病变”作为反贪调查的突破口	(203)
二、从行贿人的“基础病变”型犯罪着手，突破贪污贿 赂等职务犯罪案件	(210)
三、抓住行业或者单位风气、习惯性做法作为办案突破口	(212)
第五节 把带行业性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的规律特点作为 侦破案件的突破口	(215)
一、把握作案规律，找准带行业性特点案件的突破口	(215)
二、抓住垄断性行业或单位管理运行的特点作为办案突破口	(220)
三、抓住国有企业改制过程中暴露出的共性问题作为办案 突破口	(223)
四、抓住工程建设等领域的“习惯性做法”作为办案的突破口	(226)
后 记	(232)

第一章 反贪侦查突破口问题概述

在人类原始的狩猎活动中，跟踪目标的足迹，聆听树洞中虫子声响，辨识动物气息，尾随兽物身后虎口夺食等，让人汗毛竖立，惊险刺激。时至今日，一些地方的土著民族依然遵循着古老的狩猎传统，所改变的只是各地不同的狩猎物种和捕猎方式。狩猎活动中有不少人除了“战利品”外，看重狩猎时跋山涉水、颠沛的寻觅过程和与互动对象之间“斗智斗勇”的刺激以及抓住最恰当的时机或者当口下手，才是猎手们的重心之所在。反贪侦查破案实战活动过程有点类似于狩猎，“临门一脚”的功夫至关重要。这就使得反贪侦查实战突破口问题走上台面。

第一节 反贪侦查实战突破口的概念

俗话说：打仗要有“打眼”，作文要有“文眼”。打仗、作文时，抓住了、找准了“打眼”和“文眼”，所有问题将迎刃而解，就会打（作）出精彩，得到高分或者好的结果。同样，反贪侦查破案活动必须要有战法或者“案眼”，那就是反贪侦查实战中的“突破口”，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在侦查破案中至关重要，正如古人云：磨刀不误砍柴工。从一定角度来说，讲的也是这个道理。

反贪办案过程中，如果说办案人员花较长时间在做搜集获取、分析研判、梳理整合和筛选确定相关情况信息、线索等摸查工作，有了破案、能破案的朦胧意识，处于办案工作的“浅水区”，那么，突破口的选择和确定则是犯罪案件明确、清晰起来的时期，正式踏入办案活动的“深水区”。突破口的选择和确定如同人生的“瓶颈期”，在这一时间段或者环节中，办案人员可能会有棘手之处或者不顺，也许不会轻松舒坦、愉悦快乐，但这有助于人员有机会和时间去静心分析、思考、积淀、推敲和琢磨，还可以去作进一步获取、充实线索、情况信息等内容的工作，为侦查破案充电，以便使办案突破口选择确定的“瓶颈”转化为撬动侦查破案活动的“杠杆”。所以，在这个紧要时刻、关节点上，办案人员不要太着急，而要从长计议、细水长流，围绕涉嫌线索、信息

等内容去解决有关各方面的问题，为侦查破案工作顺利跨入下一阶段，以及为下步工作的有效开展，打基础，作准备。

选择确定突破口的过程，要重视对一些涉嫌情况信息的动态跟踪、了解、掌握，通过进一步的摸排不断寻找、扩大、积累情况信息，待时机成熟时，再果断出击破案。山东省寿光市检察院在查办该市广电系统贪污、挪用公款窝案、串案过程中，办案人员在掌握到了反映侯镇广播电视台服务站站长李某某花钱大手大脚、私设“小金库”等问题后，经摸查发现李已经将相关账目销毁，正式切入侦查难度很大。在这种情况下，办案人员没有贸然出击，也没有轻言放弃，而是果断决定继续经营线索。待该市广电系统人员大规模调整，李某某调任广播电视台网络传输中心副主任后，一直在对该案线索进行动态跟踪的办案人员掌握了这一情况，迅速作出判断：人员调整前后，往往伴随着贪污贿赂等腐败行为的发生，正式介入调查的时机已经成熟。经过此后缜密的扩大性摸排工作，脉络越来越清晰，案情越来越明朗，同时“拔出萝卜带出泥”，其他几名广播电视台服务站站长的犯罪事实也逐渐浮出水面。对所有涉案人员进行布控和侦查。案件全线告破，9名涉案人员一一被推上审判台。李某某被查实贪污19万余元，被判处有期徒刑11年。

尤其在当前，一些系统、行业，比如行政审批、建筑工程项目承包、政府采购、医疗设备和药品登堂入院的过程中多头行贿、多头受贿等情况经常发生的情况下，对某些有价值、一时正式“下手”侦查有难度的涉嫌情况信息进行经营，待时机成熟或者条件具备后再正式介入，效果更好。浙江省青田县检察院在查办该县城建施工安全监督站原站长陈毅彪受贿案时，刚开始掌握陈收受贿的数额不足一万元，就没有轻易触动陈，同时也没有放弃这一线索，而是长期经营，继续获取相关情况信息，对陈的任职情况、分管工作全面了解，特别是掌握其与哪些包工头有不正常关系。在摸清外围情况、掌握到更多基础材料的基础上，开始正式介入调查，正面接触“包工头”，这样，不仅获取了“包工头”向陈毅彪行贿的事实，而且先后带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机电安装公司电器厂原厂长郭新民，县创建办原副主任吴建光，教育局原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刘永新，教育局计财科干部周石民以及两个小学负责人等涉及基建工程的受贿串案。

因此，反贪侦查实战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作为侦破工作的切入点，是反贪调查破案活动以及整个破案过程的正式开始，是反贪调查破案活动的着手点或者出发地。每一起案件的侦破是否顺利，突破口的选择确定十分重要。突破口选择确定成功了，侦破工作就完成了一半。因而，从相关涉嫌线索或者案件的后续发展以及最终结果来观察或者考虑，反贪侦查实战中突破口的选择和运

用，具有“牵一点而动全案”、“一招不慎，满盘皆输”的地位，意义非同一般。

一、反贪侦查实战中“突破口”的概念

按照《现代汉语词典》的解释，所谓“突破口”是指集中兵力向其进攻或者反攻，意图打开缺口之点或者因此而打开缺口之处；打破困难、难关、限制等或者打开局面等的着手点。切入点是指可凭借其深入事物内部的地点。在日常工作生活中，“突破口”和“切入点”，常常都被人们通俗地理解为战争中的第一打击点、攻城时所突击开的缺口，或者导弹的第一炸点。也像日常生活中的纳鞋织布的线头，以及开展某项工作的起始点。

在反贪侦查破案实战中，突破口一般是指反贪侦破活动进程中，所有涉案情况中有着关键性作用的、可以用来撕开涉嫌犯罪线索或者案件口子或者切入涉嫌线索或者案件内部，发掘事情内幕、探知事实真相，推动办案工作进程以及用以反击、击退涉案相关反扑性“事实、行为”等的材料、疑点、不正常之处、证据以及其他情况信息。它是侦查破案工作的起始点或者切入点，是侦查破案工作发起攻击的第一落点，也是侦查破案活动的滩涂阵地、桥头堡或支撑点。辽宁省朝阳市人民检察院查办的建平县原县委常委、县政法委书记郎景宽受贿案过程就能说明这一问题。国家文物局将一篇题为《红山文化牛河梁遗址告急》文章电传给辽宁省文化厅，接着，又向辽宁省文物局发函：由于牛河梁遗址保护范围内的和睦沟长岭山铁矿的大肆开采，对牛河梁遗址造成严重破坏，现将有关材料复印件转发给你局，请抓紧对此事件进行审查处理，并及时将调查结果及处理意见报国家文物局。该省文化厅接到通知后，决定会同朝阳市政府就牛河梁遗址保护问题立即开展专项文物执法督察活动。朝阳市委、政府接到省文化厅《关于牛河梁遗址遭采矿破坏事件的报告》后，认为事态严重，召集相关人员召开了会议，决定在全部停产、拆除盗掘设备并进行地貌恢复的基础上，对无视国法，大面积毁林、大量盗采国家资源的犯罪团伙及个人迅速依法予以严惩，并对充当“保护伞”的国家工作人员展开全面调查。经查，在卷入了破坏红山文化事件的官员中，建平县公安局矿管大队大队长张国威供述自己受贿 70 余万元等犯罪外，还供述为了和政法委书记郎景宽加深感情，搞好关系，曾先后八次送给郎现金 8 万元（张已另案判处 12 年有期徒刑）。经调查，郎景宽只承认张国威在 2007 年春节前送给他现金 1.7 万余元，但这钱他没有据为己有，而是花在了单位汽车维修上。郎景宽将情况在检察机关说明后，因没有调查出更多的涉嫌犯罪事实，所以没有对郎采取任何措施，就让他回去了。而就在此时，在对建平县富山派出所原公安民警王刚进行调查时，他不但交代自己的问题，而且还供述说：“我和建平县政法委书记郎景宽以前关系不好，想把关系处理好了，以后有什么事情找他也好办，所以我

在中秋节前的一天早上，去郎景宽家给了他1万元现金；后又在他家给了他2万元；端午节前再次去他家给了他1万元，他都笑纳了；在沈阳办事时花8500元买了一部手机送给他，他也收下了。”王刚送给郎合计48500元（另案处理）。郎景宽第二次被检察机关传唤，这次他承认了收受王刚2万元的事实，但他又说把钱交给了建平县利丰铁矿，用于冲减王刚所欠的债务，他自己只收了一部手机。原因是：利丰铁矿付给王刚10万元的矿石款，结果拉了不到8万元的矿石，因矿石的质量不好，就再没拉，这样王刚就欠利丰铁矿2万元债务，所以郎为王刚交的就是王刚应该退给利丰铁矿的矿石款。案件陷入了僵局。与此同时，办案人员还发现郎景宽的司机鲁云飞以郎景宽的儿子上大学为由送过2万块钱到郎景宽家。调查中还发现建平县某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员刘波为了给自己安排工作，先后送给郎2万元现金和一张4万元的存折，但郎景宽没有要，都给刘波退了回去。刘认为那是自己给的钱太少了，所以就办了张10万元的工商银行卡，户名是刘波自己的，而密码用的是郎景宽的手机号后六位。刘到郎办公室把卡给了郎。但并没说卡内有多少钱，只说让郎景宽帮忙安排工作。郎景宽收了卡，但安排工作的事没有给刘波办。建平县事业单位招人时，刘波又往那张卡内存了4万元，到郎景宽办公室告诉他说：那卡里又存了4万元。并将事业单位招人的事情给郎讲了一遍，叫他帮忙活动活动。郎景宽当时说，如果事情办不成，就把钱给刘波退回去。结果事情没办成，郎景宽也没有把卡退回去，而是把那张卡给了自己相好的白雪。如此多的涉案情况信息，办案人员权衡再三，确定把刘波送的这张卡作为郎景宽案的突破口来锁定。在办案人员调查追缴白雪身上揣着的那张银行卡时，在建平县却找不到白雪这个人了。原来白雪得知郎景宽被有关部门调查后，感到了事情的严重性。生怕将她自己牵扯到案件中，更怕自己得到的钱又被追回去，所以便离开了建平县去了大连。办案人员在大连警方的配合下很快找到了白雪的下落。白雪表示愿意配合，承认了她与郎景宽关系密切，并且在建平县租房同居，也承认郎曾经给过她一张卡，但户名她并不知道，就知道密码是郎手机号的后六位，后来在取款时知道卡内存有10万元，又过了一段时间，郎给她发信息称，卡里又多了4万元。案件就这样突破了。郎因受贿28万元和价值8500元的手机一部的犯罪事实被查清并移送法院审理。

可见，反贪侦查破案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实质上是从一孔窥案件端倪或者案件内部事实真相，是从相对模糊的过程中确定一个易于着手的清晰点。对于侦破工作本身而言，更多地表现为办案人员调动所有的潜能或者侦破方法、技巧，根据不同的涉嫌线索、情况信息或者案件予以取舍、使用，是对具体涉嫌线索、情况信息或者案件侦破能力强弱、高低的比拼。还是展现办案人员适

应不同工作对象的不同情况，不断变换对策、技巧，拿捏适度，出手精准，功力到位，具有杀伤力，相当见功底的过程。反贪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作为相关涉嫌线索或者案件侦破方向、破案路径的选择确定的第一步，它不是孤立进行的工作，而是整个侦破活动点、线、面等多维立体空间之中的所属部分，亦即侦破活动过程的入门处或者起始点。

在这里，应该强调的是，尽管反贪办案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是从“一孔窥案件端倪或者内情”的活动，但实际上侦破工作切入点的选择和运用，首先并不一定直接“硬”冲着调查对象本人或者主要犯罪事实进行突破或者苦干，而是往往可以把办案突破口的选择确定为离调查对象或者案情较远的人、事以及情况信息来轻巧、灵性地进行。有时候，这样做所取得的侦破效果更好。其次侦破某一案件过程中，并非只有一个突破口可供选择，有时需要将几个突破口结合起来加以运用。湖南省长沙市星城地区检察院在查办原新开铺劳教所所长兼湖南开关厂厂长彭策新受贿案时，办案人员通过调查了解到彭策新不唱歌、不打牌，曾向厂纪委上交别人送给他的钱物高达 25 万余元。办案人员分析认为，彭策新可能是在单位表现出高高在上，与单位下属有意拉开距离，让一般人很难靠近他，隐藏得很深，要么是一个很干净的干部，要么是有大问题的人。为此，办案人员将通过摸查掌握到的彭策新的下级，原在湖南省新开铺劳教所工作，后被彭策新安排到湖南开关厂基建工程部任经理、湖凯房地产开发公司任总经理，其政治生命、个人前途以及个人做生意方面都受到彭照顾，其基建工程部几乎垄断了湖南开关厂的基建、维修业务，工程量达 2700 多万元的路铭作为办案的突破口，意图获取其违法违纪事实后，再对彭策新进行攻击。通过调查了解，获悉为感谢彭策新，路铭多次想送点东西表示一下但被拒绝，路铭决定走“夫人路线”，帮着彭策新的妻子彭霞（化名）买东西，送她几张购物卡，后来，彭霞主动找路铭帮忙。路铭在海南省三亚市买了两套住房，将其中一套送给了彭策新，房产证上写的是彭霞的名字，还花 3 万余元装修，另外配了价值 1 万余元的家具，用彭霞的身份证到银行开了个存 5 万元的账户，之后把存折和身份证一起还给了彭霞。由此掌握了彭策新在担任湖南开关厂厂长期间，利用职务之便，在基建业务安排、工程款拨付、房产项目开发、公司合作经营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单独或伙同其妻收受路铭、房地产开发商陈某等人的巨额贿赂，其中先后 9 次收受陈某贿赂共计 113 万元。彭巨额受贿犯罪所得放在哪里？办案人员通过调查发现彭策新有一个情妇徐飞燕（化名）以及一私生子，突破徐后发现，彭为徐飞燕和私生子总共购买了三套住房、两间门面房、一部汽车，其收受的近 200 万元贿赂款，大部分花在了情妇徐飞燕身上。案件侦破后，长沙市天心区法院经审理认定彭策新

收受他人贿赂 197.47 万元构成受贿罪，判处其有期徒刑 11 年，并处没收财产 50 万元，没收其收受的住房一套及室内电器和家具。彭策新不服一审判决，提出上诉。二审法院终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因此，反贪侦查破案实战中突破口选择和运用得好，可以创造出良好的执法办案环境，可将反贪侦查实战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过程中所蕴涵的内容详解为：

1. 从性质上讲，反贪侦查破案实战中，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是一种能力。这种能力可以理解为反贪办案人员开展反贪侦查破案活动中的主打和核心能力。这种能力是反贪办案人员凭借自身广阔的视野、敏锐的侦查意识、丰富的办案经验，通过对已有涉嫌信息、线索、情况资料以及相关案件证据的筛选锁定、缜密甄别、分析研判、选择确定、摸查扯线、查询搜证、砸开口子等活动，在对涉嫌线索发展趋势、走向所作出科学预测的基础上，选择、确定对涉嫌线索或者案件最佳处理方式的技巧、技艺和能力。

俗话说，“柿子捡软的捏”或者“先易后难”。反贪侦破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就是从相关涉嫌线索或者案件的柔软之处下手。相对于对方来说，选择和运用突破口是办案人员找到了对方的漏洞、弱点之处来做文章，针对对方最致命的软肋进行设计，把所获得的各类情况信息、涉案证据及其他符号，过滤成自己的对策与计谋。然后采取行动，发起攻击，切中对方要害，一击即中，使具体涉嫌线索或者案件玄门洞开，这是破解问题的关键步骤，也是侦破能力的集中体现。

对此，可能有人认为，反贪侦查实战中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专“找对方的漏洞、弱点之处来做文章，针对对方最致命的软肋进行设计、下手”的做法，乍看起来，容易让人感觉办案人员心理的阴森，令人难以接受。但贪污贿赂犯罪本身是隐晦的，对其开展侦破是职业工作，隐晦、秘密地进行并没有错，也无须回避。反贪侦查实战中，当然要讲究工作形式，也要有过渡性的内容、需要雕琢技巧，但落到实处的还是事实和证据；反贪侦查实战就是要对着法官和老百姓去讲一个大家都听得懂并有所共鸣的故事，制作一帖神奇的中医膏药。这副膏药黏合的当然是依法办案、公平正义，但还含有人文情怀、人情世故、表达方式和信仰追求等实质内容。正因为它是对于社会公平正义和崇高事业、纯粹理想信念的托举，所以它凝聚成的是一种力量，这种力量来源于反贪办案人员对国家和人民的忠诚、社会责任的担当和自身的正派光明。反贪侦查破案是用完整的故事和情节，沿着案情经络悄然扩散，但让法官和社会公众感受到的却不是阴森残忍，而是理想信念、社会主流、行为准则和公平正义，因为侦破工作起始时秘密、着手盯犯罪，结束时公开、止步于光明，会给

人以启迪。所以说，反贪侦查是博弈双方智商、情商以及心理和意志所代表的胆商等内心深处和精神层面的较量。反贪侦查中的出彩，即惹人耳目的“风暴眼”，无疑就是突破口的选择和运用了。办案人员对案件突破口选择的精准和成功，最能体现出其朝气、活力与创新。

反贪侦查实践表明，在办案工作中，在侦查破案突破口的选择问题上，适用不同的思维方式和工作方式往往会导致不同的侦查结果，分析研究、推理判断、关联归纳等有效思维方式作用的发挥，是反贪侦查实战突破口选择的关键。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检察院对查而未果的线索实行了初查复审机制，即对一次初查不成功的线索，并不轻易作出“初查不立案”的结论，而是重新指派干警或接受其他干警的主动请缨，进行初查复审。如该院侦办的新北区春江镇城管办原副主任童某涉嫌贪污案，最初承办的办案组虽然从中挖出春江镇农业服务站原站长管某涉嫌贪污案，但对童某涉嫌贪污事实的初查却未见成效。在初查复审中，另一办案组再次初查发现童某与管某交往甚密，进而对管某进行突审，对相关证据进行核实，对童某以涉嫌贪污罪立案侦查。这种对反贪侦查实战突破口选择和应用的能力既属于反贪办案人员内在的（非嘴上的）、行动性（非书面理论性的）很强的实战能力，又属于反贪侦查破案活动中反贪办案人员必不可少的、带有根本性的创新能力，对其内涵可以作这样的理解：

（1）是对相关涉嫌线索或者案件的分析研判能力。反贪办案人员这种分析研判能力既体现在对相关涉嫌线索或者案件的重点、核心以及关键环节之所在分析，又包括对正确的侦破方向、破案思路的分析研判，以避免侦破工作走弯路，还包括对相关涉嫌线索或者案件发展趋势、方向，以及能否“击一点，破全域”的侦破效能，即侦查破案效率的问题的分析研究。

事实上，在反贪侦查实践中，许许多多案件的成功侦破，侦查高手们对案件侦破突破口的选择确定，都是根据案件已有线索、背景、疑点、证据等情况，死扣那些至关重要的、有时又表现模糊、混乱的细节，依靠自身的分析判断能力，在众多的侦查假设里准确地抓住那唯一的、难以推翻的假设，确定为侦查突破口，沿着这样的切入点往下做，就能起到见血封喉、一击要命的功效。如吉林省人民检察院在查办中国银行原副董事长兼中银（香港）原总裁刘金宝等人贪污案时，针对该案发生在我国金融领域的对外窗口中国银行上海分行和中银（香港），涉及上海、香港两地及金融系统，政治敏感性强，备受瞩目；此案涉及金融业务，特别是国际金融业务，犯罪及所得均在境外，且案情重大复杂；刘曾多次配合中纪委及高检院查办金融高官，对纪检、检察机关的工作方法和手段非常了解和熟悉，其已进行了大量的反侦查活动；犯罪持续时间长、地域跨度大、涉及人员多等案件实际情况，制定了先查清境内问题作